

爱众·芳华别院一期正负零以下及 16#、17#、40#楼主体结构建设工程劳务分包

务分包

二、中标人：宜宾顺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（北京时间）。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或投诉，

招标人：四川省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生升